

#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

## 基金(QDII)人民币基金份额增加广州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证券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，本公司自 2019 年 5 月 20 日起增加广州证券为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人民币基金份额（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代码：007360，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代码：007361）的销售机构。

特别提示：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为本基金的认购期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### 1. 广州证券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、20 层

办公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、20 层

法定代表人：胡伏云

联系人：梁微

联系电话：020-88836999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96

传真：020-88836654

网址：[www.gzs.com.cn](http://www.gzs.com.cn)

### 2.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1-8088

网址：[www.efunds.com.cn](http://www.efunds.com.cn)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5 月 20 日